

人生于粗茶淡饭中生香

——读《茶饭引》及其他

丁杏子



《茶饭引》
胡竹峰 著
长江文艺出版社

人怀冷情，而唯有在立夏、在立夏的雨天居家喝茶读书，读到与茶相关的史料，不免让人怀念。正如胡竹峰说的那样，闲来无事，又想饮茶，饮茶要写文章要读书，饮茶是个空旷的过程。“茶越喝越淡，喝到心中升起一轮明月。月自半空垂下，洒下一片清辉，照得肺腑清亮，于是通透。”

通透的不仅仅是饮茶，还有饮食。《饭书》里，胡竹峰将笋干、葛根粉、芥蓝、韭菜、豇豆、扁豆、丝瓜、葫芦、南瓜、黄瓜、山药、葫芦等各色蔬菜，羊肉泡馍、猪头肉、鱼头芋头、混沌、胡辣汤、螃蟹、核桃、瓜子、花生、爆米花和糖果等各色美食，乃至西瓜、枣、樱桃、葡萄、荸荠、石榴、柿子、柑橘、杨梅、佛手、山竹等各式瓜果，一一精彩呈现出来，汇成文集。“笔墨述事，或荤或素，鸡鸭鱼肉，瓜果蔬菜，酸甜苦辣，一言难尽。”南瓜、白菜、萝卜、豆腐，都被他一一纳入眼底，记在笔尖。生活中的琐细，如何被他记载得如此详实，有故事，耐品味？也许正如胡竹峰所言：“其间有味，人情味、名士味、饮食味、闲适味，更有好风味。好是春风湖上亭，风来蒿艾气如薰。”

获得胡竹峰签名《茶饭引》，一日一夜即刻读完，不解其味。遂细度，一周读下来，才发现他做了大量的工作，日常饮茶吃饭，日常访友出门，日常生活琐碎，日常读书札记，可见他是多么的好阅读、好积累、好观察、好思考，但凡史志、小说、诗文、佛经、戏本，《红楼梦》《水浒传》《诗经》《史记》《汉书》《聊斋志异》《儒林外史》《啼笑因缘》……《茶经》《橘谱》《僮约》《食疗本草》《苦口甘口》《东斋记事》等等，与茶饭相关的片段，他信手拈来，运用自如，不着痕迹。

如《茶意》里写到喝清茶、嚼咸支卜、看文言文时，他忽然插入一段《红楼梦》里贾宝玉喝女儿茶的情景：贾宝玉神游太虚境，入座后小丫鬟捧上千红一窟，自觉清香味，纯美非常。警幻仙子说那茶出在放春山遣香洞，又以仙花灵叶上所带之宿露而烹。据说贾宝玉喝的女儿茶是普洱的一种，因而被他自然联想起来，虽未喝过女儿茶，却是喝过女儿红，由此写到乘坐乌篷船喝女儿红、吃茴香豆的情景。

读胡竹峰的《茶饭引》，如饮粗茶，如食淡饭，有清茶之相，有清淡味闲雅味百般人间味；如空谷幽兰，自带芬芳；如布衣蔬食，云淡风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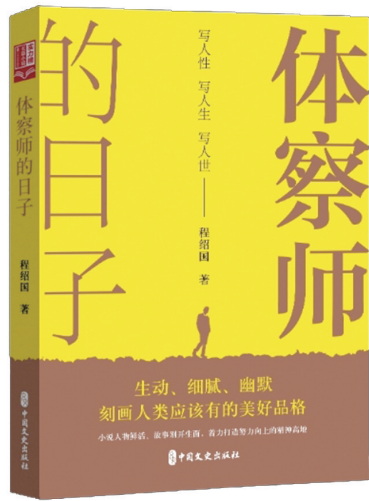
胡竹峰平生不爱饮酒，四季三餐，喝茶吃饭，偶然中引出闲情，写出几卷文章，就得了欢喜美意。日常生活本就充满了各种变数和不确定性，粗茶淡饭或许是物质上的简朴，但它并不能决定我们内心的丰盈与否。正如杨绛先生所说：“粗茶淡饭不要紧，朋友散场没关系，兵荒马乱无所谓，只要你拥有热气腾腾的灵魂，日子就不会差。热气腾腾的灵魂，一定是充满希望的灵魂，这样的人生才不会被辜负；一定是充满趣味，人生不会太枯燥。”

茶饭者，不过茶酒饭菜羹汤。于此冬日，《茶饭引》适合夜深人静，掌一盏素灯在案，煮一壶清茶在几，坐在暖桶里细细咀嚼，慢慢回味。

穷形尽相写人生

——《体察师的日子》读后

张映勤



《体察师的日子》
程绍国 著
中国文史出版社

我以为，好的小说当然是写人，塑造新鲜生动的人物形象。我们阅读经典文学著作，记住的往往不是故事情节，而是性格独特、形象鲜明的人物。长篇小说成功与否，是看它是否为文学画廊贡献了新的人物。从这一点说，《体察师的日子》至少为我们提供了两个印象深刻的全新人物。

一是主人公丁西。他是江南天州城的一名三轮车夫，每天骑着没有牌照的白卵车招揽生意，收入低微。正在他为父治病，陷入困境的时候，生活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变化。他父亲新中国成立初响应号召，回乡务农，而他当年的文书官运亨通，从省政协主席位置上退休后回到家乡天州，得知老领导病重，不仅承担了丁父所有的医疗费用，还托付归国经商的巨富郝叔关照丁西的生活。丁西得遇贵人，境遇大变。他的白卵车在街道上可以自由穿行，警察见了不加干涉。丁西似乎有了特权，可以利用关系左右混混薛蒙霸的刑期，震慑住恶棍协警，为车友朋友提供帮助，从此威信大增，人设爆棚。在郝叔的庇护下，他住豪宅、开宾利、喝茅台、抽中华，过上了令人刮目相看的富豪般的生活。人们百思不得其解，一顶体察师的桂冠戴到了丁头上。他成了受上级组织指派、潜伏在民间底层收集民情舆情的政府线人。一向卑微胆怯的丁西不仅受到人们尊重，还将错就错地扮演起所谓体察师的角色。

丁西身上有着底层民众的特点：老实本分，纯朴善良，乐于助人，有恩必报。同时他又性格懦弱，胆小怕事，头脑简单，缺乏主见，智商情商生存能力似乎都低于常人。他始终麻木愚钝，不自知不自省，命运的改变完全是背后郝叔这个隐形力量的操控。老婆董彩凤先后被薛蒙霸、郝叔占有，年富力强又深爱老婆的他竟能泰然处之，默默忍受，不做任何激烈的反抗。对郝叔，他始终被小恩小惠蒙住双眼，感恩戴德，铭记在心，甚至为了回报郝叔，不听劝阻，执意捐肾。他本来势单力薄，被人们看作体察师后，爱慕虚荣，沾沾自喜，沉迷于谎言和假象之中不可自拔。丁西的冥顽不灵、愚昧愚忠让人扼腕惋惜，不禁产生“哀其不幸，怒其不争”的感慨。

作者通过丁西，以平淡舒缓的笔调书写了三轮车夫的生活状况、精神状态，他们如草芥蚂蚁般卑微地活着，任人欺辱摆布，浑噩无知，随波逐流，逆来顺受，当生活发生变故时，他们不是靠自己的努力寻求解决的办法，维护权益，而是幻想依靠像丁西这样所谓的体察师，靠外在的力量偷安苟活。小说没有宏大叙事，从小处着眼，从凡人小事写起，通过丁西的琐碎日常，写出了世态，写出了人心。三轮车夫这个城市中籍籍无名却又无处不在的群落，是现实市井生活的缩影。正是这些看似枝根末节的小人物印迹，反映出以车友为代表的底层民众的真实生活。

丁西身上发生的故事看似荒诞，却折射出残酷的现实与真实的人性。造成车友命运的因素很多，自身的弱点不可忽视。这部小说的深度，我以为带有一种对国民性的批判意味，他让我们深思、反省，一百多年过去了，社会经济发生了巨变，但建立独立人格与觉醒意识，提升国人的精神道德水平，尚需漫长的历程。

《体察师的日子》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人物是郝叔。他出生在贫困的纸山乡下，家境贫寒，母亲被典为人妻，父亲成了坏分子，他在全村人的奚落讥笑中长大，从小心里便埋下仇恨的种子。虽然他对家乡怀有感情，回国后喜欢吃纸山菜、喝纸山酒、纸山茶，但对纸山人却没有好感。他父亲年轻时饥饿难挨，被一乡下妇人的一块红薯救下性命，为了报恩，郝叔出国发迹后回到老家天州经商，将老妇人唯一的亲人，他称作大姐的孤寡女儿接到城里供养。对丁西开小餐馆的老婆董彩凤，因为像他的初恋情人，又烧得一手纸山菜，郝叔一厢情愿挖空心思地接近付出，为的是最终占有。对从无过往的丁西他屡次出手相帮，利用他操控他掌握车夫的动态，以获取拆迁中的最大利益。作者的高明之处，没有从全知的角度简单地对人物进行评判，而是通过情节的推进，剥茧抽丝般写出了郝叔复杂难辨的性格，以浸透爱憎不露声色的笔墨表现出自己的感情倾向。他一方面仗义疏财，重情重义，尤其对丁西夫妻屡施恩惠；另一方面又阴险怪异，心灵扭曲。他的每一个举动背后，其实都隐藏着某种目的。供养大姐以沽名钓誉，追求彩凤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性欲，免费给员工体检实际上是自己寻找肾源。对底层百姓三轮车夫则充满偏见鄙视，认为他们贫则愚，贪小便宜，制造混乱，破坏安定团结，从他们身上榨取油水毫不手软。作者笔下的郝叔似乎蒙着一层神秘的面纱，朦朦胧胧、遮遮掩掩，让人看不清真实面目。作者在处理郝叔这个人物时，似乎故意留白，给读者想象的空间，他的一些做法看似莫名其妙，令人费解，读者始终带着疑问往下看，郝叔究竟是什么人？他为什么这么做？随着情节的展开，疑团渐渐解开，郝叔的贪婪本性和阴险用心自然而然地呈现在读者面前。正是有了郝叔这个个性鲜明，生动立体的人物，小说比较成功地完成了独具特色的“这一个”艺术使命，为文学画廊增添了一个全新的人物形象。

《体察师的日子》属于有意思，还有一定意义的作品。好看、耐读，故事情节精彩丰富，人物性格生动独特，语言文字老到从容，更重要的是发人深省，启人心智，经得住读者慢慢琢磨品味。